

杨宽著作集

战国史料
编年辑证 上

杨宽 著

三 上海人民出版社

杨宽著作集

战国史料编年辑证

上

杨宽 著

■ 上海人民出版社

出版说明

杨宽(1914—2005),字宽正,上海青浦人。1936年毕业于光华大学国文学系,师从吕思勉、蒋维乔、钱基博等。1936年参与上海市博物馆筹建工作,1946年任上海博物馆馆长兼光华大学历史系教授,1953年任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1959年调任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所副所长,1970年又调回复旦大学历史系工作。1984年赴美国迈阿密定居至逝世。历任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员会主任秘书、古物整理处处长,上海市博物馆馆长,中国先秦史学会第一至第三届副理事长。

杨宽先生是我国著名的历史学家,治学涉及墨子、古史传说、西周史、战国史、科技史和制度史等诸多领域。先生少年时有志于学,高中时代已发表多篇有分量的论文,专注于墨学研究及先秦史料考辨。在“古史辨”运动后期,发表《中国上古史导论》,提出神话分化说,补充发展了顾颉刚的“层累造成说”,被顾颉刚、童书业誉为“古史辨派”的生力军和集“疑古”的古史学大成之人。日本著名历史学家贝冢茂树评价“从疑古派中出现了像杨宽先生这样的人物,在充分摄

取释古派的方法和成果的同时,正积极开拓一个可以推动现代古史研究前进途径,可以称为‘新释古派’的新境地”。稍后其学术兴趣由上古史转向战国史,潜居故乡青浦撰写《战国史料编年辑证》,为日后铸就《战国史》这一断代史经典奠定了基础。20世纪50年代,开始探索中国古代冶铁技术发展史、西周的社会结构和礼制,著有《西周史》、《古史新探》;80年代应日本学界邀请讲学,完成《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中国古代都城制度史研究》姊妹篇。杨宽先生生平出版专著十余部,发表论文360余篇,取得了卓越的学术成果。

杨宽先生也是中国博物馆事业的先驱。他参与筹建了上海市博物馆,并长期担任上海市博物馆馆长,为上海博物馆的筹建、发展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对保护国宝毛公鼎与阻止著名的山西浑源李峪村出土铜器盗运出口作出了巨大贡献。另外,杨宽先生还参与了修订《辞海》古代史条目、编绘《中国历史地图集》先秦部分、标点《宋史》等工作。

杨宽先生与上海人民出版社结缘始于1955年版《战国史》,自此以后,主要著作几乎皆由我社出版。先生生前已有计划,集中各种著述在我社出版《杨宽著作集》。如今,《杨宽著作集》由我社分批出版,不仅完成了先生遗愿,也可以使读者更为全面地认识杨宽先生的学术成就。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6年7月

前　言

战国时代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重大的变革和创新的时期，从此变革了古代贵族统治的礼制，开创了秦、汉以后统一的局面。王夫之称之为“古今一大变革之会”（《读通鉴论》卷末《叙论》四），是不错的。这时无论经济、政治和文化学术等方面，都有重大的新发展，对于此后两千多年的文化历史有着极其深远的影响。秦、汉以后，不但以小农经济作为立国的基础，是沿袭战国的成就；而且所有经济和政治上的重要制度，都是沿袭战国而有所发展的。战国时代文化学术上的光辉成就，对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尤其巨大，其中九流十家的学说与理论，可以说一直影响到了今天。

为此，我们对战国史很有深入研究的必要。然而要作深入研究困难很大。因为现存的战国史料，残缺分散，问题很多，年代紊乱，真伪混杂，既不像春秋时代的历史有一部完整的编年体的《左传》可以凭信，更不像秦、汉以后每个朝代有完整的历史记载。战国史料所以会如此残缺散乱，有个特殊原因，就是秦始皇的“焚书”所造成的。秦

始皇焚烧“《诗》、《书》、百家语”与《秦记》以外的东方诸侯史记，因为“《诗》、《书》、百家语”，民间多有收藏，秦始皇不能尽烧，后来能够重新发现，而东方六国史官的记载只藏在官府，一经焚毁也就完了。当司马迁著作《太史公书》(即《史记》)的时候，号称“天下遗文古事靡不毕集于太史公”，可是战国史料只有《秦记》和纵横家书。由于秦国原来文化比较落后，秦国史官所记的《秦记》，比较简略，“不载日月，其文略不具”。正因为如此，《史记》中战国部分记载有不少错乱，特别是所记东方六国的史事，不但很多缺略，而且年代有很多紊乱。

司马迁所作《史记》，所凭的战国史料，除《秦记》以外，主要是战国纵横家书。司马迁说“战国之权变亦有颇可采者”，即指纵横家书而言。秦、汉之际和汉代初年，纵横家游说和献策之风，相沿未替，所谓“纵横长短之术”正递相传授，因而纵横家书的各种选本仍多流传，不为“秦火”所烧尽，汉初皇家书库和民间都有收藏，后来刘向曾把皇家书库所有多种选本汇编成为《战国策》一书。但是，纵横家书并非历史记载，而是纵横家用以学习和揣摩的资料，因而这些资料都不记年月，只说明其游说或献策的前因后果。正因为这是纵横家用作学习和揣摩的资料，其中就有不少夸大虚构和模拟伪托的作品。苏秦和张仪一纵一横，是战国晚期和秦、汉之际纵横家所推崇的代表人物，他们的游说辞和献策书，正是纵横家学习和揣摩的榜样，因而其中就有许多模拟伪托的作品，所说史事前后年代错乱，矛盾百出。司马迁早已看到这点，因而说：“然世言苏秦多异，异时事有类之者皆附之苏秦。”因此《战国策》所载苏秦、张仪的资料是真伪混杂，而且是“伪”多于“真”。可惜司马迁不能明辨，认“伪”作“真”，因而《史记·苏秦列传》所载苏秦游说辞全是伪作，反而把真的苏秦作品改为苏代

或苏厉所作。

一九七三年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帛书《战国纵横家书》，第一部分十四章，提供了真实的苏秦资料，由此可以判明苏秦发动合纵攻秦的真相及其目的，而且苏秦为燕间谍的阴谋得到了证实。原来苏秦是作为燕的间谍被燕昭王派遣入齐的，得到齐湣王的信任和重用，受封而为齐的相国。他发动合纵攻秦，是为了使齐得以乘机攻灭宋国。他促使齐湣王用力大举攻灭宋国，是要使齐的国力损伤而衰落，从而加深齐与赵、魏等国的矛盾，由此促成五国合纵攻齐，使得燕将乐毅成为合纵五国的统帅而一举攻破齐国。这已是齐湣王十七年（公元前二八四年）的事。苏秦是比张仪晚一辈的纵横家，《苏秦列传》把苏秦说成与张仪同时而一纵一横，完全出于后世纵横家的虚构和伪托。由此一例，可知整理战国纵横家的史料，鉴别真伪与考订年代，是非常重要的工作。

特别要注意的，纵横家多游士出身，常常夸大策士游说与献策的作用和结果，因而记载失实。例如纵横家的记载，把“乐毅破齐”归功于燕昭王初年招聘游士，归功于乐毅奉命约合楚、魏、赵而合纵攻齐，归功于乐毅率燕师攻入齐的河北（齐的河北与燕接界），经济上而长驱攻入临淄。其实，乐毅并非因燕昭王初年招聘游士而入燕的，他是魏名将乐羊之后，原为赵武灵王的大臣，当齐宣王伐破燕国时，就曾为赵主谋合纵“伐齐而存燕”。他的入燕是在赵沙丘之乱、武灵王被困饿死之后，已在燕昭王十七年以后。当苏秦为燕间谍而为齐相之时，齐、秦两强正东西对峙。燕昭王二十四年即秦昭王十九年（公元前二八八年），秦相魏冉约齐并称为东西帝，齐用苏秦计策，取消帝号而发动五国合纵攻秦，迫使秦废除帝号，而归还了部分赵、魏之地。

齐乘此时机经两年攻灭了宋国，使三晋感到威胁，于是秦主谋合纵三晋与燕伐齐。秦昭王二十二年秦攻取齐河东九城，作为合纵攻齐的先声，并与赵推定乐毅为赵、燕两国的“共相”而兼为五国联军统帅。乐毅先以赵相国而率五国之师，由赵攻齐，取得灵丘（今山东高唐南）。次年乐毅就统率五国之师大破齐于济西，继而乐毅又以燕相国而独率燕师乘胜长驱追击，一举攻破齐都临淄。由此可见，乐毅《报燕惠王书》称乐毅为燕约合楚、魏、赵四国，率燕师由河北经济上而长驱攻至临淄之说，都出于夸大而伪托，徒以文采华丽，为世传诵而人多信之。由此又可见，所谓燕昭王收破燕即位，尊郭隗为师，于是乐毅自魏往，邹衍自齐往，剧辛自赵往，全出虚构。不仅乐毅入燕已在昭王十七年以后，邹衍与剧辛都是战国末年燕王喜的大臣，不可能于昭王时已入燕。

更要特别指出的，司马光《资治通鉴》称：乐毅于济西大捷之后欲长驱追击，剧辛劝阻，以为宜于攻取边城以自益，乐毅不听，以为“其民必叛，祸乱内作，则齐可图也”。其后齐人果然大乱，湣王出走，乐毅因而攻入临淄。此说不见于《史记》、《战国策》以及先秦著作，当出于后世策士进一步的夸大和伪托。《资治通鉴》接着又有乐毅具体分兵五路，“六月之间下齐七十余城”的记载，这和《乐毅列传》所说“留徇五年下齐七十余城”不同，也该出于后人夸大伪托。后来司马光又著《稽古录》，先于周赧王三十一年记“燕独追齐师遂入临淄”，再在三十五年记“燕乐毅徇齐地数岁下齐七十余城”，正好首尾五年，当是依据《乐毅列传》的。看来司马光已发现《资治通鉴》误据伪托之说而不及追改了。《资治通鉴》又载有燕昭王斩杀攻击乐毅的人而要“立乐毅为齐王”的故事，很不合情理。看来《资治通鉴》所载有关“乐毅破

齐”的长篇记载，不见于先秦著作和《史记》、《战国策》的，都采自伪托的作品，不可信据。

司马迁的《史记》和司马光的《资治通鉴》，都是历史学家的名著，可是其战国部分，既有不少错乱和失误，又有依据伪托作品的，很有必要加以纠正。《史记》所载东方六国史事，年代有很多错乱，西晋初年汲县魏墓出土竹简中有魏国编年的史书，定名为《竹书纪年》，可以纠正《史记》年代的错乱。不幸原书在宋代已散失，今本《竹书纪年》乃出于后人重编。清代以来学者曾据宋以前人们所引用的《古本竹书纪年》加以辑录考订，尚不免有脱误。历来学者曾根据《古本竹书纪年》纠正《史记》所有年代的错误，取得了很多成绩，但是考订尚不够完善，还有待于我们作细密的考订。《战国策》是战国纵横家书的汇编，其中夹杂有虚构伪托的篇章，又有夸大失实的作品，尚有待于我们做好“去伪存真”的工作。同时所有纵横家史料的年代，前人虽已有所考订，也还不够确实，尚有待于我们作进一步的确定。《史记》和《战国策》两书以外的战国秦、汉著作，包括诸子百家、重要的地理著作以及新出土的简书、帛书、铜器铭文与石刻，所有其中述及战国史事，以及引用战国史事作为历史经验和教训的，都有待于我们广为搜集，以补充过去文献记载的不足。因此，我们有对所有战国史料加以搜集、考订而按年汇编的必要。清代学者已开始从事这方面工作，如黄式三的《周季编略》，曾综合所见战国史料按年编排，并注明出处，但限于他们的时代和认识，还不够缜密和完善，不合我们研究的需要。

我编这部书，经历了半个世纪，是我所有著述中历时最久的，也是最费功夫的。我开始这一工作，是在抗日战争时期。一九四一年

十二月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军入侵上海租界，不久我就隐居到我的家乡青浦县白鹤镇，开始作战国史料的考订和编年，花了两年又九个月的时间，编成了一百八十多岁的初稿，还有六十年没有编成。从一九四六到一九四九年间，我依据这个稿本，对一些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历史人物，作过考证，先后写成了三十篇考证文章，发表在上海《东南日报》的副刊《文史周刊》（魏建猷主编）上，和上海《益世报》的副刊《史苑周刊》（顾颉刚主编）上。到一九五五年，我就依据这个稿本以及所作考证和研究，写成了初版《战国史》，在这年九月出版。随着新的史料陆续出土，我逐渐补作未完成的部分，并补充新史料。从一九七二年起，我又依据补订稿，对《战国史》补充、修订和改写，于是在一九八〇年七月出版了《战国史》第二版，先后曾印行五万多册。近年，我又把这部书稿作了系统的修订补充，完成了全书的定稿工作。除卷首有两篇引论和附录订正的年表以外，全部编年的史料及疏证，分为二十一卷。其中第十七和第十八两卷，承蒙高智群同志帮助我编著完成，特此志谢。

我在长期从事这部书的编辑考订工作中，对所有史料真伪的鉴别以及年代的考订，认识是不断提高的。例如苏秦的年世，我在四十年代所作《苏秦合纵摈秦考》（发表于《益世报》副刊《史苑周刊》）已断定苏秦做齐相在五国合纵伐齐的前后，苏秦发动五国合纵攻秦是在五国合纵伐齐之前，但还未敢断言苏秦是为燕的间谍而入齐的，直到帛书《战国纵横家书》出土，《孙子兵法》竹简出土，有战国时人附加的“燕之兴也，苏秦在齐”的话，得到了证实。我在四十年代所作《乐毅仕进考》和《乐毅破齐考》，作为《乐毅报燕惠王书辨伪》上下两篇（发表于《东南日报》的副刊《文史周刊》），已断言“乐毅破齐”的史料中有

夸大失实而出于伪托的,包括乐毅《报燕惠王书》在内。但是为郑重起见,我在《战国史》中没有谈及,直到如今最后定稿,才加以确定。

这是一部上接《春秋》、《左传》的编年体的战国史料汇编和考订,使原来分散杂乱、年代错误、真伪混淆的史料,有条不紊而真伪分明。这是我长达半个世纪从事战国史研究所取得的一个重要成果。我最近增补修订定稿的《战国史》(增订本),就是依据此稿完成的。我曾在《战国史》中提到此稿,承蒙国内外学术界朋友们关心,现在发表出来,希望能够进一步推动战国史研究工作的开展。

杨 宽

一九九七年三月

凡例

一、本书按年编辑之史料，上接《左传》之终年，下迄秦之灭六国与统一，即起于周贞定王元年（公元前四六八年），止于秦王政（始皇帝）二十六年（公元前二二一年），凡二百四十八年。每年之首，列有周朝及重要列国之纪年，并注明“公元前”之年数，使分散杂乱、年代错误、真伪混淆之战国史料，若网之在纲而有条不紊，脉络清楚而承前启后，史实正确而真伪分明。（其中周贞定王三年、九年、十年、十九年，周考王三年、五年，因无史料可以辑录而缺略。）

二、本书史料采自下列四方面：（一）战国秦汉之史书与纵横家书以及诸子，如《史记》、《古本竹书纪年》（宋以前古注、类书所引）、《战国策》、《墨子》、《孟子》、《荀子》、《韩非子》、《吕氏春秋》、《淮南子》、《新序》、《说苑》、《韩诗外传》等。（二）近年新出土之竹木简、帛书及瓦书，如《孙膑兵法》、《战国纵横家书》、秦简《编年记》、四川青川《田律木牍》、《秦封右庶长歎宗邑瓦书》等。（三）纪年或年代可考之铜器铭文与刻辞以及石刻，如商鞅方升、秦诅楚文、楚熊章钟、鄂君启

节等。至于纪年之铜兵器刻辞，仅取其与史事有关联者。（四）秦汉以后之地理书述及战国史事有助于说明史实者，如《水经注》等书引及战国史料者。一般叙述地理沿革及考释地名者不录。

三、本书每年史料之编排，着重阐明当年之大事，首列史书之大事记，并将有关同一大事之史料加以汇编，包括纵横家所记纵横权变之掌故、游说辞与书信等，并收录诸子书及当时人论著中引为历史经验与教训者，以便有助于剖析重大历史事件之真相及其前因后果。

四、本书所辑每条史料，均于末尾括号中注明出处。所引古书皆注明书名与篇名，惟所引《史记》与《战国策》，为简省计，略去书名，仅注篇名或章次。所引《史记》，仅称某本纪、某世家、某列传，其篇名繁复者如《齐太公世家》、《田敬仲完世家》，简称为《齐世家》、《田世家》。所引《战国策》，仅注明某国策及其章次，本书所引《战国策》章次，均按诸祖耿《战国策集注汇考》（江苏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五年版）之编定。

五、为便于读者理解与引用本书所辑之史料，用括弧附注有简要之校勘，或注明古字之通假（常见之通假则不注）。校勘中有改正之字，皆有简要说明。凡《史记》、《战国策》以及诸子中，有内容相同而字句大体相同之篇章，以一书为主（常以战国著作为主），附注他书字句之异同。其文字出入甚大者，则一并加以辑录，以便参考。

六、本书引用《战国策》较多。今所传《战国策》有南宋初年之姚宏校本与鲍彪校注本，本书以姚本为主，附注有鲍本之不同处，一般虚字不同者从略。亦或引有姚本之校注，姚宏所说之刘本即刘敞刻本，集本即集贤院刻本，曾本即曾巩刻本，钱本即钱藻刻本。

七、笔者所作疏证，皆附于主要史料之后，以“案”字或“又案”开

头。主旨在于考订史事之年代，明辨史实之真相，阐明史料之价值。亦或考辨前人所作考订之是非得失，亦或考辨史料之真伪，以求去伪存真。所有疏证，不在为史料作注解或考释，但时或由于发覆纠谬的需要，不得不作必要之注解或申辩。

八、为便于读者阅读与理解本书所辑录之史料，撰有《战国史料之鉴别》一文，作为《引论》上篇而冠于卷首。用以说明主要史料之特点，分析纵横家书及诸子中史料之性质，并论及若干史料之去伪存真。同时，为便于读者查考与使用本书编年辑录之史料，撰有《列国纪年之考订》一文，作为《引论》下篇，对《史记·六国年表》（简称《六国表》）所载列国纪年之紊乱错误，分别依据《古本竹书纪年》及可靠史料，加以比勘而订正。并编成《列国纪年订正表》，以便读者查考。

九、顾观光作《国策编年》，常以不能考定正确年代之史料，附于相近之有关年代之后，颇便学者参考。今沿用此例，设有“附编”之史料，既收录年代相近之有关史料，又收辑伪托之史料有待于明辨者，附有考辨之疏证，使读者由此可以明辨真伪。

目 录

前 言	1
凡 例	1
引论上篇 战国史料之鉴别	
(一)战国主要史料之特点(1) (二)战国纵横家与诸子著作之史料性质(4) (三)关于苏秦、张仪、乐毅等人史料之去伪存真(8) (四)关于李悝、商鞅等法家史料之考订与辨伪(19)	1
引论下篇 列国纪年之考订	
(一)战国历法之验证(23) (二)秦历法验证表(28) (三)逾年改元与当年改元之礼制(32) (四)秦日食纪年之验证(40)	23
(五)魏惠王年世之考订(44) (六)田齐君王年世之考订(54)	
(七)赵君年世之考订(58) (八)韩君年世之考订(63) (九)战国初期燕君年世之考订(66) (十)宋君年世之考订(68) (十一)越君年世之考订(70)	

卷一 周贞定王元年(公元前四六八年)至十六年(公元前四五三年)	76
周贞定王元年(76) 二年(81) 三年(无史料) 四年(82) 五年(83) 六年(86) 七年(86) 八年(87) 九年(无史料) 十年(无史料) 十一年(89) 十二年(92) 十三年(96) 十四年(96) 十五年(104) 十六年(104)	
卷二 周贞定王十七年(公元前四五二年)至周威烈王十一年(公元前四一五年)	118
周贞定王十七年(118) 十八年(120) 十九年(无史料) 二十年(120) 二十一年(120) 二十二年(121) 二十三年(122) 二十四年(130) 二十五年(131) 二十六年(131) 二十七年(132) 二十八年(132) 周考王元年(132) 二年(133) 三年(无史料) 四年(136) 五年(无史料) 六年(141) 七年(141) 八年(142) 九年(144) 十年(144) 十一年(145) 十二年(145) 十三年(145) 十四年(146) 十五年(146) 周威烈王元年(147) 二年(149) 三年(150) 四年(151) 五年(151) 六年(152) 七年(152) 八年(153) 九年(153) 十年(154) 十一年(156)	
卷三 周威烈王十二年(公元前四一四年)至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公元前四〇三年)	166
周威烈王十二年(166) 十三年(168) 十四年(171) 十五年(172) 十六年(175) 十七年(175) 十八年(177) 十九年(181) 二十年(182) 二十一年(190) 二十二年(203) 二十三年(206)	

卷四 周威烈王二十四年(公元前四〇二年)至周安王二十一年 (公元前三八一年)	214
周威烈王二十四年(214) 周安王元年(215) 二年(215) 三 年(219) 四年(220) 五年(222) 六年(228) 七年(234) 八年(234) 九年(235) 十年(236) 十一年(236) 十二年 (237) 十三年(240) 十四年(244) 十五年(244) 十六年 (246) 十七年(247) 十八年(253) 十九年(253) 二十年 (255) 二十一年(256)	
卷五 周安王二十二年(公元前三八〇年)至周显王七年(公 元前三六二年)	261
周安王二十二年(261) 二十三年(263) 二十四年(264) 二 十五年(266) 二十六年(267) 周烈王元年(268) 二年(271) 三年(272) 四年(274) 五年(275) 六年(276) 七年(277) 周显王元年(285) 二年(286) 三年(290) 四年(291) 五年 (292) 六年(293) 七年(294)	
卷六 周显王八年(公元前三六一年)至十五年(公元前三五 四年)	299
周显王八年(299) 九年(307) 十年(309) 十一年(312) 十 二年(314) 十三年(319) 十四年(325) 十五年(347)	
卷七 周显王十六年(公元前三五三年)至二十五年(公元前三 四年)	351
周显王十六年(351) 十七年(361) 十八年(362) 十九年 (370) 二十年(375) 二十一年(377) 二十二年(378) 二十 三年(379) 二十四年(381) 二十五年(383)	